

R-10 國立中興大學學生轉系申請書

申請年度：95 學年度

95.03.06 修改

F01-01-006-01

學 號		姓 名		申請日期	年 月 日
性 別		出生日期	年 月 日	學生蓋章	
通 訊 地 址				聯絡電話	
家 長 意 見				家長簽章	
現 在 就讀學系	學院	學系	組	年級	
擬 申 請 轉入學系	學院	學系	組	轉系代碼	(務必填寫)
擬 轉 系 原 因					
擬 轉 出 學系意見				系主任簽章	
擬 轉 入 學系意見				系主任簽章	
審查委員會 審查結果					

- (一) 備註：1. 請參閱轉系公告填寫，並附上歷年成績單一份及各學系規定資料，不符規定者恕不受理。
2. 一年級新生及一年級復學生、四年級以上肄業學生、休學生尚在休學期間者、各類職校或中學保送學生、轉學生、推薦甄選生、申請入學生不得申請轉系(轉系辦法第九條規定)。
3. 本申請書經家長及轉出學系系主任同意簽章後逕送交註冊組即可，無須送交轉入學系。

(二) 切結：

本人確實已詳閱上述備註規定事項，如有違反規定，願負一切責任。

立切結書人簽名：